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遷冊至香港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認股權證代號：247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告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亞太資源」)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744,700	353,131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5,738,069	2,953,645
總計	3	6,482,769	3,306,776
收益			
商品貿易		743,763	340,757
利息收入		937	12,374
	3	744,700	353,131
銷售成本		(677,229)	(339,300)
毛利		67,471	13,83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417,638	358,334
其他收入		78,066	51,94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回撥			
(減值虧損)淨額	10	245,172	(106,922)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351,642)	(94,689)
勘探開支		-	(4,690)
融資成本	6(a)	(25,424)	(25,22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63,749	40,864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419)	3,074
除稅前溢利	6	1,694,611	236,521
所得稅抵免	7	16,535	4,253
年度溢利		1,711,146	240,7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11,146	243,862
非控股權益		-	(3,088)
		1,711,146	240,7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以港仙列示)	9		
— 基本		117.35	17.76
— 攤薄		110.68	17.6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1,711,146</u>	<u>240,774</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扣除稅項)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73,674	(10,067)
換算一間合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4,772	1,829
換算其他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5,266	9,571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扣除相關所得稅)	(18,937)	15,227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u>180</u>	<u>(155)</u>
	<u>84,955</u>	<u>16,405</u>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扣除相關所得稅)	<u>(154)</u>	<u>4,550</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84,801</u>	<u>20,95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795,947</u>	<u>261,72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95,947	265,135
非控股權益	<u>—</u>	<u>(3,40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795,947</u>	<u>261,7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19	4,4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2,266,484	1,464,607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11	94,583	94,146
租賃按金	12	100	234
遞延稅項資產		14,496	—
		<u>2,378,682</u>	<u>1,563,400</u>
流動資產			
存貨		—	220,157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賬款、按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	12	95,132	84,647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2,762,336	1,970,043
應收貸款		—	83,578
短期銀行存款		279,41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75,177	645,297
		<u>4,212,056</u>	<u>3,003,722</u>
資產總值		<u>6,590,738</u>	<u>4,567,122</u>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股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794,364	1,408,971
其他儲備		2,990	217,095
累計溢利		<u>3,943,576</u>	<u>2,394,829</u>
		<u>5,740,930</u>	<u>4,020,89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0	1,325
遞延稅項負債		<u>–</u>	<u>8,488</u>
		<u>460</u>	<u>9,81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13	328,637	65,034
銀行貸款		518,597	468,457
應付稅項		248	320
租賃負債		<u>1,866</u>	<u>2,603</u>
		<u>849,348</u>	<u>536,414</u>
負債總額		<u>849,808</u>	<u>546,227</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6,590,738</u>	<u>4,567,122</u>
流動資產淨值		<u>3,362,708</u>	<u>2,467,308</u>
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		<u>5,740,930</u>	<u>4,020,895</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遷冊至香港為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23樓2304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並不構成本公司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完成遷冊，且自遷冊以來，尚未編製及呈報任何法定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未就任何法定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亦未向公司註冊處交付任何該等報表。本公司將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就自遷冊之日起至下一個年度期末止的期間，編製首份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並提交予公司註冊處。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至高度通貨膨脹之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之修訂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⁴

¹ 於待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內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要求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資訊的彙編及細分。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回溯應用特定過渡條文。預期新訂準則的應用在確認及計量方面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3. 收益

(a)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商品貿易		
— 商品(鐵礦石)	<u>743,763</u>	<u>340,757</u>
其他來源的收益		
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 應收貸款	<u>937</u>	<u>12,374</u>
收益	744,700	353,131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u>5,738,069</u>	<u>2,953,645</u>
	<u>6,482,769</u>	<u>3,306,776</u>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按區域市場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分別於附註4(a)及4(b)披露。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所有客戶銷售合約之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之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設置。本集團以與內部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一致之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i) 商品業務(商品貿易)；
- (ii) 資源投資(能源及天然資源公司上市及非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及
- (iii) 主要投資及金融服務(提供貸款融資以及投資金融資產及自該等金融資產收取利息收入)。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報告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根據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分部所支出之開支或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外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計量報告分部溢利(虧損)時使用未分配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業績、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來自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附屬公司之其他收益(虧損)、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未分配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及其他虧損及未分配融資成本的各個分部的盈利及虧損。

除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並非按分部管理之若干其他應收賬款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經營及可報告分部所有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及可報告分部的所有負債，惟若干不由分部管理的銀行貸款及應付股息及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

除接收有關分部溢利(虧損)的分部資料外，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折舊、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計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淨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淨額、有關商品貿易臨時定價安排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虧損)收益淨額、融資成本、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得稅及該等分部營運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添置。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以下載列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連同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所提供(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相關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業務	資源投資	主要投資及 金融服務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	743,763	–	–	743,763
－其他來源之收益：				
利息收入	–	–	937	937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743,763</u>	<u>–</u>	<u>937</u>	<u>744,700</u>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u>–</u>	<u>5,738,069</u>	<u>–</u>	<u>5,738,069</u>
分部業績	66,331	1,168,592	(1,201)	1,233,72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63,749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4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回撥淨額				245,172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而產生之收益淨額				11,052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之虧損				(631)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9,292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以及其他虧損				(43,048)
未分配融資成本				<u>(24,278)</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694,611</u>
分部資產	581,357	2,969,640	13	3,551,0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66,484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94,583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4,282
－其他企業資產				<u>4,379</u>
綜合資產總值				<u>6,590,738</u>
分部負債	28,626	584,473	–	613,099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銀行貸款				220,000
－應付股息				7,926
－其他企業負債				<u>8,783</u>
綜合負債總額				<u>849,808</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業務 千港元	資源投資 千港元	主要投資及 金融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3,859	447	–	4,306
未分配				<u>8,952</u>
				<u>13,258</u>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63,351	–	<u>63,351</u>
強制性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淨額	–	1,414,178	–	<u>1,414,178</u>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淨額	–	–	(1,683)	<u>(1,683)</u>
有關商品貿易臨時定價安排公允值變動而 產生之收益淨額	10,480	–	–	<u>10,480</u>
外匯虧損淨額	(7,423)	(3,569)	(10)	(11,002)
未分配				<u>(4,597)</u>
				<u>(15,599)</u>
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
未分配				<u>1,428</u>
				<u>1,428</u>
折舊	(940)	–	–	(940)
未分配				<u>(1,786)</u>
				<u>(2,726)</u>
融資成本	(1,146)	–	–	(1,146)
未分配				<u>(24,278)</u>
				<u>(25,424)</u>
所得稅(開支)抵免	(6,189)	23,593	–	17,404
未分配				<u>(869)</u>
				<u>16,535</u>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 業務 千港元	資源 投資 千港元	主要 投資及 金融 服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 合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	340,757	–	–	340,757	–	340,757
－其他來源之收益：						
利息收入	–	–	12,374	12,374	–	12,374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40,757	–	12,374	353,131	–	353,131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	2,953,645	–	2,953,645	–	2,953,645
分部業績	(8,046)	342,743	7,172	341,869	(5,473)	336,3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864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3,074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淨額						(106,922)
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之收益						1,013
視作收購聯營公司權益而產生之收益						6,836
失去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收益						2,161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部份權益而產生之虧損						(3,036)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9,292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以及其他虧損						(34,867)
未分配融資成本						(18,290)
綜合除稅前溢利						236,521
分部資產	558,083	2,163,146	83,998	2,805,227	–	2,805,22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64,607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94,146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8,854
－其他企業資產						4,288
綜合資產總值						4,567,122
分部負債	158,485	195,304	272	354,061	–	354,06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銀行貸款						175,000
－應付股息						6,904
－其他企業負債						10,262
綜合負債總額						546,227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商品 業務 千港元	資源 投資 千港元	主要 投資及 金融 服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 合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3,797	745	1	4,543	343	4,886
未分配						<u>665</u>
						<u>5,551</u>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40,350	-	40,350	-	<u>40,350</u>
強制性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計量之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淨額	-	351,305	-	351,305	-	<u>351,305</u>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淨額	-	-	(4,267)	(4,267)	-	<u>(4,267)</u>
有關商品貿易臨時定價安排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 收益淨額	1,764	-	-	1,764	-	<u>1,764</u>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055)	(795)	85	(4,765)	-	<u>(4,765)</u>
未分配						<u>7,974</u>
						<u>3,209</u>
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	-	-
未分配						<u>64</u>
						<u>64</u>
折舊	(987)	-	-	(987)	-	(987)
未分配						<u>(1,769)</u>
						<u>(2,756)</u>
融資成本	(6,936)	-	-	(6,936)	-	(6,936)
未分配						<u>(18,290)</u>
						<u>(25,226)</u>
所得稅(開支)抵免	(5,611)	10,214	(22)	4,581	-	4,581
未分配						<u>(328)</u>
						<u>4,253</u>

(b) 地區資料

下文為(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按地理位置的分析。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貨品運送的所在地；本集團來自主要投資及金融服務相關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乃按提供貸款融資所在地分析。就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而言，其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在地／發生地以及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註冊成立／上市地點)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所在地)	937	12,374	2,471	2,97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743,763	340,757	143,072	140,919
澳洲	—	—	2,213,701	1,412,906
菲律賓	—	—	4,842	6,368
	<u>744,700</u>	<u>353,131</u>	<u>2,364,086</u>	<u>1,563,166</u>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為本集團收益貢獻10%或以上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商品業務		
客戶甲	121,785	—
客戶乙	110,165	55,188
客戶丙	109,517	—
客戶丁	<u>86,193</u>	<u>—</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強制性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計量之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淨額：		
－持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	1,404,829	338,149
－非上市股本投資	(128)	130
－衍生金融工具－認股權證	9,484	12,915
－衍生金融工具－其他	(7)	111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淨額	(1,683)	(4,267)
失去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收益(附註)	－	2,161
視作收購聯營公司權益而產生之收益	－	6,836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部份權益而產生之收益(虧損)淨額	11,052	(3,036)
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之(虧損)收益	(631)	1,013
有關商品貿易臨時定價安排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		
貿易應收賬款之公允值虧損	(2,140)	－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		
貿易應付賬款之公允值收益	12,620	1,764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5,599)	3,209
其他	(159)	(651)
	1,417,638	358,334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當時之附屬公司(「被投資公司」)完成供股及配售股份後，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大幅減少，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失去對被投資公司之控制權，惟對被投資公司仍保有重大影響力。因此，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而失去對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收益2,161,000港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12,335	16,284
其他貸款利息	12,904	8,811
租賃負債利息	185	131
	<u>25,424</u>	<u>25,226</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		
薪金及津貼	301,828	55,82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35	299
	<u>302,063</u>	<u>56,127</u>
(c) 其他項目：		
確認為開支之商品成本(附註(ii))	677,229	339,300
核數師酬金(附註(i))		
—核數服務	1,290	1,230
—非核數服務	432	380
折舊支出(附註(i))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	286
—使用權資產	2,498	2,470
勘探開支(附註(iii))	—	4,690
短期租賃開支	79	60

附註：

- (i) 員工成本及折舊支出中302,06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4,962,000港元)及2,72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756,000港元)分別獲歸類為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的其他主要部份包括核數師酬金1,72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610,000港元)、投資的經紀和託管費用19,2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207,000港元)，以及法律、專業及顧問費用8,12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355,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金額包括存貨撇減回撥13,69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撇減13,699,000港元)。
- (iii) 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的勘探開支包括員工成本1,165,000港元，該費用亦計入上述獨立披露之相應總額中。

7. 所得稅抵免

於損益賬確認之金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香港利得稅	108	–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	22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6,189	5,611
－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154	328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回撥	(22,984)	(10,214)
所得稅抵免	(16,535)	(4,253)

8. 股息

年內確認為向本公司擁有人分派的股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宣派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11港仙 (二零二五年：已宣派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10港仙)	162,399	135,664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i)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及(ii)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港仙)，兩者均可選擇以新發行且已繳足股款的股份取代現金的形式全數或部分領取該等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港仙，總額為162,399,000港元，已經或須以現金派付。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總額為135,664,000港元，已經或須以現金派付。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如下：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千港元)	<u>1,711,146</u>	<u>243,862</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1,458,145</u>	<u>1,373,138</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17.35</u>	<u>17.7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如下：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所計算。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包括根據二零二七年認股權證將予發行的普通股。就根據二零二七年認股權證發行的普通股而言，乃根據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可按公允值(按本公司普通股於年內之平均市價釐定)取得之普通股數目。按上述方式計算的普通股數目，與假設認股權證獲行使時應予發行的普通股數目進行比較。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711,146</u>	<u>243,862</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1,458,145</u>	<u>1,373,138</u>
二零二七年認股權證項下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千股)	<u>87,937</u>	<u>9,347</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1,546,082</u>	<u>1,382,485</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110.68</u>	<u>17.64</u>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前)	2,950,877	2,394,172
已確認減值虧損	<u>(684,393)</u>	<u>(929,565)</u>
	2,266,484	1,464,607
上市投資之公允值	<u>2,927,097</u>	<u>1,558,834</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審視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方法為於產生減值跡象時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高者)與其各自的賬面值比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確認各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MGX Resources Limited (「MGX」)(前稱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244,886	(171,800)
Tanami Gold NL	–	66,687
Mabuhay Holdings Corporation	<u>286</u>	<u>(1,809)</u>
	245,172	(106,922)

11.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u>94,583</u>	<u>94,146</u>

12. 貿易應收賬款、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i))	62,236	9,639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23,328	36,234
增值稅應收款項	—	30,459
應收股息	262	312
租賃按金(附註(ii))	350	234
應收證券經紀款項	7,652	6,970
預付賬款	1,404	1,033
	95,232	84,881
呈列為：		
— 非流動資產	100	234
— 流動資產	95,132	84,647
	95,232	84,881

除非流動租賃按金外，預期全部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附註：

(i)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2,236	9,639

本集團授予其商品業務之貿易客戶90日的平均信貸期。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客戶的信貸限額會定期檢討。

(ii) 租賃按金通常就租賃物業支付，可於租賃到期後予以退還。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貿易應付賬款(附註)	21,722	4,768
員工福利應計費用	254,895	33,43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付賬款	52,020	26,836
	328,637	65,034

附註：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1,722	4,768

本集團根據臨時定價安排採購鐵礦石商品，最終價格於供應商MGX裝運後基於在報價期內通行現貨價格設定。該等貿易應付賬款為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計值。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普通股(附註)	3,000,000,000	3,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1,356,636,962	1,356,637
根據二零二七年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52,333,542	52,33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1,408,970,504	1,408,971
根據二零二七年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86,487,707	86,487
重新分類(附註)	—	298,90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495,458,211	1,794,364

附註：

待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自百慕達遷冊至香港後，本公司不再擁有法定普通股及每股面值。因此，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之餘額已獲重新分類至股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亞太資源**」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錄得收益總額6,482,769,000港元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溢利淨額1,711,146,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則錄得收益總額3,306,776,000港元及股東應佔溢利淨額243,862,000港元。該項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資源投資分部的強勁表現，產生分部溢利1,168,592,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342,743,000港元)；(ii)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回撥淨額245,172,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減值虧損106,922,000港元)；(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263,749,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40,864,000港元)；及(iv)來自商品業務的分部溢利66,33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虧損8,046,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為約3.84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85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資產淨值並根據其於上市聯營公司投資之市場價格調整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經調整每股資產淨值為約4.31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95港元)。

主要策略性投資

我們的主要策略性投資為於MGX Resources Limited(「**MGX**」，前稱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澳交所股份代號：MGX)、Metals X Limited(「**Metals X**」)(澳交所股份代號：MLX)、龍金資源有限公司(「**龍資源**」，前身為龍資源有限公司，惟於重組建議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完成將龍資源集團的控股公司更換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港交所股份代號：1712)、Tanami Gold NL(「**Tanami Gold**」)(澳交所股份代號：TAM)及Prodigy Gold NL(「**Prodigy Gold**」)(澳交所股份代號：PRX)，而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上述公司38.4%、23.3%、27.7%、46.3%及30.7%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來自本集團聯營公司MGX、Metals X、龍資源、Tanami Gold及Prodigy Gold的合計應佔溢利淨額為261,653,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38,097,000港元)。

年內，由於亞太資源認購Prodigy Gold的配股要約(每持有一股即可認購一股新股)，以及以每股0.002澳元的發行價包銷不足差額發售，故亞太資源於Prodigy Gold的股權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29.6%上升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30.7%。此外，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亞太資源宣佈透過參與以每股0.06澳元的發行價認購Tanami Gold的供股(每持有一股即可認購一股新股)，向Tanami Gold作出投資約33,000,000澳元。待交易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完成後，本集團於Tanami Gold的股權仍維持不變於46.3%。

MGX

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MGX 38.4%的權益。

MGX正在進行業務轉型，從鐵礦石生產商轉型為黃金開發商。該公司計劃於二零二六年停止Koolan Island的運營，並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完成對Central Tanami項目合營公司(「CT項目合營公司」)50%權益的收購。MGX擁有西澳洲西北角Kimberley海岸附近的Koolan Island礦場，並與Crestlink Koolan Pty Ltd訂立具約束力合約，以25,000,000澳元出售Koolan Island的營運業務及相關礦權，付款方式包括預付款項及遞延付款，以及未來收益分成。

二零二五年十月，Koolan Island主礦坑東側下盤發生重大岩體崩塌，導致採礦作業暫停。修復礦場所需的投資在經濟上不划算，尤其考慮到採礦作業原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前後結束。礦場營運的重點是低品位礦石堆的變現，且低品位石料的加工及運輸現已完成。

MGX在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銷售268.2萬濕噸(「濕噸」)鐵礦(其中86.9萬濕噸為平均品位63.7%的鐵礦石，以及181.3萬濕噸為平均品位44.7%的鐵礦石)，產生3,000,000澳元的現金流淨額。餘下低品位鐵礦石的運輸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底完成。MGX的現金及投資儲備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結束時為412,000,000澳元。

Metals X

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Metals X 23.3%的權益。

Metals X專注於Renison礦場，包括開發高品位的第五礦床區域。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止十二個月，Renison礦場產出5,644噸錫(按含量50%基準計算)，按年產量保持穩定。儘管生產受限於設備可用性及採場順序延誤，該等影響已獲略微提高的精磨品位所抵消。

錫價已從二零二五年七月初的每噸約34,000美元上漲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初的每噸約54,600美元。對關鍵礦產儲備的需求、印尼非法錫礦關閉及緬甸貨物運輸延誤等供應挑戰以及投機性交易活動，均推高錫價。鑒於錫供應並無增長及電氣化趨勢對錫的需求不斷上升以及來自半導體及儲能行業的需求增長，我們依然看好錫的前景。

龍資源

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龍資源27.7%的權益。

龍資源主要在北歐地區從事黃金開採、加工及勘探。龍資源於芬蘭及瑞典開展營運。芬蘭的Vammala生產中心包括一座年處理量30萬噸並集碾碎、精磨和浮選於一體的傳統工廠、Jokisivu金礦及Uunimäki黃金項目。龍資源的年產量介乎2萬至3萬盎司金精礦，具體視乎礦石及金精礦進料的品位而定。瑞典的設施為Svartliden生產中心，包括一座年處理量30萬噸的炭瀝法加工廠以及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完成試採活動的Fäboliden金礦。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龍資源透過以每股為5.61港元配售超過3,160萬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72,800,000港元。

Tanami Gold

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Tanami Gold 46.3%的權益。

Tanami Gold之主要業務活動為黃金勘探。其持有Central Tanami項目50%的權益，並於二零二六年六月通過可棄權的供股籌得約70,000,000澳元後持有現金餘額76,000,000澳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Tanami Gold與Northern Star Resources Limited (「**Northern Star**」) (澳交所股份代號：NST) 訂立具約束力協議，成立一間各佔50%權益的合營公司(即CT項目合營公司)以涵蓋Central Tanami項目。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MGX報告其已獲得澳洲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Foreign Investment Review Board)的批准，收購Northern Star於CT項目合營公司50%的權益，且該交易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完成。

於交易後，CT項目合營公司已推進於Central Tanami項目的勘探工作，包括在Jims金礦持續進行資源界定鑽探，以及為Groundrush金礦的地下勘探斜井施工進行準備工作，而該項目的井口建設預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展開。CT項目合營公司亦升級現有設備、營地基礎設施、招募關鍵人員並推進關鍵審批，加速現場作業進度。

Prodigy Gold

亞太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Prodigy Gold 30.7%的權益。

Prodigy Gold為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黃金勘探公司。該公司在澳洲北領地的Tanami地區擁有大量勘探礦區，並在其位於Hyperion、Tregony、Buccaneer及Old Pirate等項目按JORC標準擁有105萬盎司黃金。其部份礦區與Newmont Corporation (澳交所股份代號：NEM)及IGO Limited(澳交所股份代號：IGO)等合作夥伴以合營公司形式持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底，Prodigy Gold的現金結餘為3,100,000澳元。Prodigy Gold於二零二六年的重點工作為在Tanami North項目區域進行勘探，並繼續實行其出售非核心資產的策略。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之資源投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亞太資源透過資源投資對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福山**」)(港交所股份代號：639)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股份 百分比	投資成本 千港元	股息收入 千港元	已變現收益 千港元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公允值 虧損淨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資產之 賬面值 百分比
首鋼福山	139,535,823	2.7%	245,178	38,170	231	(97,675)	(97,444)	301,398	4.6%

我們於首鋼福山之投資於年內產生公允值虧損淨額97,444,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為301,398,000港元。

首鋼福山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焦煤生產商。其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採焦煤、生產及銷售焦煤產品。其於中國擁有三座礦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原焦煤儲量為4,900萬噸，而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鋼福山生產280萬噸原焦煤，並出售200萬噸精焦煤。

首鋼福山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的市值約為15,50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鋼福山產生收益3,243,000,000港元及應佔溢利748,000,000港元，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定期存款為9,000,000,000港元。

資源投資

此分部的投資主要包括多家在主要證券交易所(包括澳洲、加拿大、香港、英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上市的自然資源公司的少量且易於變現股權。我們著重投資於能源、大宗商品、賤金屬及貴金屬等多個商品分部的選定商品。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資源投資錄得收益5,738,069,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2,953,645,000港元)及公允值收益淨額1,404,829,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338,149,000港元)，經計及分部相關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及開支後，錄得分部溢利1,168,592,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342,743,000港元)。

我們的資源投資分部包括(其中包括投資策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公佈的兩大資源投資組合，以及隨後建立的一項額外自然資源投資策略，並專注於大市值股份及專業機會。投資組合旨在利用本公司資金產生正面回報，以及建立往績記錄以吸引日後潛在第三方投資。該等多樣投資組合由本公司的資源投資分部管理，其獨立於本公司的大型策略持股。我們的投資組合為純長倉的全球授權(不可沽空股票)，並對市值、流動性、開發階段(從勘探到生產)及管轄範圍設有嚴格參數，以管理風險。

中小型礦產投資組合

本投資組合不採用槓桿操作、僅進行長倉交易，並聚焦投資涉及勘探、開發及生產電池金屬、賤金屬、貴金屬、鈾、大宗商品及其他硬岩商品的中小型公司。該組合自二零一六年十月成立以來，一直由同一位投資組合經理管理，並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取得84.3%的回報，與其基準(ASX 200 SmallCap Resources、FTSE AIM All Share Basic Resources及TSX Venture Composite等指數的經貨幣調整等比權重)回報33.5%相比，拋離50.8%。

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二六年六月的整個投資期間內，本投資組合已實現累計回報1,468%，較其70%的基準回報，大幅拋離1,398%。自其成立以來的所有十個報告期間內，本投資組合從未在絕對回報方面錄得負增長，亦從未跑輸其基準。鑑於其為一項專注於極具週期性產業、高貝塔係數小型個股的純長倉策略，其表現記錄十分亮眼。

下表呈列中小型礦產投資組合自成立以來相對基準的年度表現完整明細。

起始	截至	中小型礦產 投資組合之 表現	基準表現	阿爾法	中小型礦產 投資組合之 累計表現	累計 基準表現	累計 阿爾法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8.7%	4.0%	4.7%	8.7%	4.0%	4.7%
二零一七年 十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9.6%	-4.3%	13.9%	19.1%	-0.4%	19.5%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18.8%	-15.4%	34.2%	41.4%	-15.7%	57.1%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59.8%	29.4%	30.4%	126.0%	9.0%	117.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87.0%	33.5%	53.5%	322.6%	45.5%	277.1%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14.2%	-27.6%	41.8%	382.7%	5.4%	377.3%
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16.3%	-3.2%	19.5%	461.2%	2.0%	459.2%
二零二三年 七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17.4%	-2.9%	20.3%	558.6%	-1.0%	559.6%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29.2%	28.5%	0.7%	750.8%	27.2%	723.6%
二零二五年 七月一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84.3%	33.5%	50.8%	1467.7%	69.8%	1397.9%

投資組合在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的表現，主要得益於期初對黃金的大幅配置、中東爆發衝突後積極轉向防禦性現金水平，以及若干單一股票顯著獲利。

黃金仍處於結構性上升趨勢，受持續的財政赤字、去美元化以及央行穩定的購買行為所支撐，因此投資組合整體上維持了對黃金板塊的高配比。在礦業公司持股方面，鑑於市場估值可能大幅重估，投資組合鎖定那些正產生或即將轉向強勁自由現金流的礦業公司。我們自Kingsgate Consolidated(澳交所股份代號：KCN)、Orezone Gold(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ORE)、Bellevue Gold(澳交所股份代號：BGL)及Robex Resources(澳交所股份代號：RXR)獲得可觀的投資收益。另一項投資副策略鎖定優質貴金屬開發商，並透過Gold X2 Mining(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UXX)、Talamore Mining(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TALA)、Thesis Gold(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TAU)、BMC Minerals(澳交所股份代號：BMC)、Hycroft Mining(紐交所股份代號：HYMC)及Seabridge Gold(紐交所股份代號：SA)產生大額阿爾法。

然而，對投資組合貢獻最大，而且領先幅度極大的兩檔個股並非黃金，而是EQ Resources (澳交所股份代號：EQR) (鎢)與Q2 Metals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QTWO) (鋰)的投資，其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期間的股價漲幅位居同業之首，分別為609%及529%。EQ Resources(澳交所股份代號：EQR)成為價值創造的領頭羊，乃由於亞太資源以每股0.032澳元及0.05澳元的價格參與基石配售，以協助解決短期流動性問題；隨後，新任以營運為導向的管理層成功扭轉Mt Carbine及Barruecopardo礦區的產能，藉此把握史無前例的鎢價飆升契機。

另一家表現亮眼的個股為Q2 Metals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QTWO)，該公司位於魁北克省的Cisco項目擁有世界級的原始資源量2.95億噸、氧化鋰含量達1.36%，使該公司一舉躋身全球前五大鋰硬岩資源企業之列(且以遙遙領先的優勢位居北美之首)。隨著需求逐漸消化前一週期供過於求的狀況，該公司亦受惠於鋰價回升。

整體而言，投資組合自成立以來，一直維持100%的年度正報酬紀錄，並持續跑贏基準表現；截至目前，在9.75年的運作期間內，已實現32.6%的年化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回報，其中過去七個報告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更達42.3%，遠高於基準複合年增長率5.6%。

能源投資組合

能源投資組合主要專注於石油、天然氣、電力及可再生能源領域。於二零一九年年底，該投資組合擴大投資範圍，包括石油及天然氣以外的更廣泛能源投資領域。過去五年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能源投資組合產生56%的投資回報率。

能源投資組合結合基本的自下而上估值及不同領域的前景分析甄選投資方案。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投資重點放在支援基載電力(在北美以外的某些國家主要為天然氣，以及鈾)的企業上，並增持了若干特定目標，這些目標特別受益於人工智能(「AI」)資料中心主題中的電力需求部分。在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上半年對原油持看跌觀點後，隨著伊朗戰爭升級，我們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下半年初期轉而增加原油持倉。在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期間，油價上漲了12%，儘管霍爾木茲海峽長期封鎖帶來深遠影響，但漲幅仍相對溫和；不過，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結束之際，恰逢伊朗與美國簽署《諒解備忘錄》後，油價觸底反彈。自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結束起，油價已出現反彈，儘管地緣政治因素持續引發大量與頭條新聞相關的波動，且霍爾木茲海峽何時能重新開放的前景仍不明朗。另一方面，為支持AI資料中心發展所需的電力需求持續存在，但我們對公眾對新建資料中心日益負面的情緒持謹慎態度，尤其是考慮到受此主題帶動的企業估值偏高。能源轉型持續推進，特別是在歐洲等特定地區以及能源儲存系統等細分領域；然而，由於利率前景走高，加上許可審批與並併網延遲等物流瓶頸，我們尚未看到再生能源領域企業股價出現持續復甦。

大型資源投資組合

該投資組合策略性地專注於更廣泛的資源領域的優質、高市值投資。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該投資組合實現62.6%的可觀回報率，反映該投資組合嚴謹的配置，以及年內強勁的增長勢頭及資源市場有利的市場環境。

此投資組合的表現主要得益於對貴金屬板塊的強力配置，而此又源於我們對黃金及白銀的長期前景持堅定樂觀的態度。該投資組合顯著受惠於優質金銀開發商的持股，其中Hycroft Mining(紐交所股份代號：HYMC)及NovaGold Resources(紐交所股份代號：NG)是該投資組合回報的最大貢獻者。此外，對Coeur Mining(紐交所股份代號：CDE)、IAMGOLD(紐交所股份代號：IAG)及Newmont(紐交所股份代號：NEM)等成熟貴金屬生產商的持股亦為該投資組合整體強勁表現作出有力貢獻。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將投資組合配置於展現週期韌性的產業，同時維持精選且嚴謹的投資策略。我們仍將聚焦於基本面強勁且風險與回報特性具吸引力的優質企業。我們相信，此策略能使投資組合處於有利位置，在維持審慎風險管理的同時，充分把握資源及貴金屬市場中更多投資機會。

貴金屬

貴金屬分部(主要為黃金持倉)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錄得公允值收益淨額962,693,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510,007,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貴金屬分部之賬面值為1,384,92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045,084,000港元)。資源投資分部最大的黃金投資乃於Northern Star(澳交所股份代號：NST)，其錄得公允值收益7,626,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103,061,000港元。我們亦持有Westgold Resources(澳交所股份代號：WGX)，其錄得公允值收益31,782,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75,963,000港元。Northern Star為澳洲最大黃金公司，在西澳洲及阿拉斯加擁有高品位的地下礦井。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其出產155.2萬盎司黃金，並錄得礦山淨現金流443,000,000澳元。

金價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表現強勁，由每盎司約3,300美元升至二零二六年一月達每盎司約4,600美元的高位，年度收報每盎司約4,000美元。有猜測認為金價強勁乃受到央行購買行為、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擔憂下的避險需求所推動。然而，在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末，中東衝突引發的通脹以及美國聯儲局採取謹慎態度，導致市場對美國利率政策走向感到不確定，進而使黃金漲勢趨緩。

除黃金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透過收購Valterra Platinum(倫敦證交所股份代號：VALT)的240,000股股份擴充其貴金屬投資組合至包括鉑族金屬。Valterra Platinum為全球領先的鉑生產商，業務遍及南非各地。

大宗商品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大宗商品分部錄得公允值虧損淨額60,276,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96,039,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414,93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492,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我們於此分部之最大投資為首鋼福山(港交所股份代號：639)，其錄得公允值虧損97,444,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301,398,000港元。

賤金屬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賤金屬分部(包括銅、鎳、鋅、鋁、錫及鈷公司)錄得公允值收益淨額121,140,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虧損2,286,000港元)。年內，賤金屬價格走勢強勁，銅價上升33%、鎳價上升7%及鋅價上升30%。賤金屬分部包括於Lundin Mining Corp(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LUN)之投資，其錄得公允值收益38,629,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28,567,000港元。

能源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能源分部(包括石油與天然氣、鈾、可再生能源及電力)錄得公允值收益淨額81,428,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虧損26,350,000港元)及賬面值為224,74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63,539,000港元)。我們的重大能源投資包括Kazatomprom(倫敦證交所股份代號：KAP)，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錄得公允值收益16,056,000港元及賬面值為55,717,000港元。

其他

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我們亦從餘下商品(稀土、鋰及礦砂等)及非商品投資錄得公允值收益淨額299,716,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虧損47,054,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為331,033,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13,034,000港元)。

商品業務

我們於Koolan Island承購鐵礦石，該處的開採業務計劃於二零二六年終止，而我們繼續於一系列商品中尋找新的承購機會。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我們的商品業務錄得收益743,763,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340,757,000港元)及分部溢利66,33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虧損8,046,000港元)。

主要投資及金融服務

主要投資及金融服務分部涵蓋應收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收入。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此分部錄得收益937,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12,374,000港元)及分部虧損1,201,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溢利7,172,000港元)。

放債

業務模式及客戶情況

本集團為其主要投資及金融服務分部的客戶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定期貸款。放債活動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業務風險，藉助本集團不時在手的可用財務資源產生穩定回報。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為其放債業務提供資金。

本集團並未對企業借款人的行業、業務或年收益水平設定具體目標。本集團放債業務的客戶乃透過其企業或業務網絡轉介予本集團。於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本集團放債業務的客戶包括要求無抵押貸款之一間香港上市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應收貸款(扣除虧損撥備)為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83,578,000港元)。年內，本集團已就其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淨額約1,683,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4,267,000港元)。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的信貸評估及審批程序，並將對每筆貸款交易逐一進行評估及審批。本集團會計部(「會計部」)負責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對潛在借款人進行背景調查，審閱該借款人及擔保人(如適用)的背景及財務實力，並向潛在借款人詢問貸款用途及預計還款資金來源。為助其分析，本集團將獲取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公司文件、財務報表及調查報告，並在考慮(i)借款人或擔保人(如適用)的背景及財務狀況(包括資產淨值及資本負債比率)；及(ii)擔保(如有)的價值後，評估貸款的信貸風險並協商其條款。

每筆貸款交易將由董事會審批，或倘貸款本金並無超過董事會設定的門檻，則由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審批。

會計部定期監察貸款及利息償還情況，並審閱借款人及擔保人(如適用)的年度財務報表。如到期後還款出現任何延誤或違約，有關情況將立即向本集團行政總裁或首席財務官匯報，其隨後將制定收款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要求增加擔保或採取法律行動。

貸款減值政策

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因此，本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每筆貸款的可收回金額，確保計提充足減值虧損。本集團就應收貸款採用一般方法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評估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借款人特定因素作出調整。為了計量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將參考各借款人的過往違約記錄、當前逾期風險、當前財務狀況分析、違約可能性或風險、對任何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抵押品的公允值(如有)就其各借款人應用信貸評級，並就無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例如當前及預測全球經濟以及借款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作出調整。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於貸款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任何顯著上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2,378,682,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563,4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3,362,70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467,308,000港元)，流動比率為5.0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5.6倍)，乃按其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流動資產當中應收貸款為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83,578,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不包括租賃負債)為518,597,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468,457,000港元)，全部均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未提取信用證、銀行及其他貸款融資金額為951,77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零)，該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就此而言，負債淨額乃定義為借貸(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本集團持續監控其資金需求及負債水平，並將適時以合理定價條款籌集外部借款。

外匯風險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以美元、加拿大元及澳元為單位，而負債則主要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就長期投資而言，外匯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即時影響。此外，本集團須為配合其現有及潛在投資活動維持外匯持倉，即其將面對合理匯率風險。鑒於以上所述，本集團並無積極對沖因加拿大元及澳元列值資產而產生的風險。然而，本集團將根據需要密切監控此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公允值為734,300,000港元的若干上市聯營公司及持作買賣之上市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950,689,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按當時的人力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所有僱員均有權參與本集團的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就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僱員而言，根據中國的適用法律及規例而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聯營公司)共有18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6名)僱員。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之總薪酬及退休金供款金額為160,613,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財政年度：47,550,000港元)。

主要風險

本集團採用全面的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政策和程序並定期檢討及更新，以加強風險管理及應對市況和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變動。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相關政策及細察管理層是否已履行其職責，建立就監察及控制本集團業務活動、外部風險及監管環境變動所產生的主要風險所需的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匯報上述事項。

金融風險

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涉及投資價值因市場因素變動而改變，其可進一步細分為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乃客戶或交易對手方未能如約支付款項而引致損失的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則涉及指定證券或資產未能及時在市場上買賣以防止損失或賺取所需溢利的風險。

營運風險

本集團面臨涉及因人為因素、內部程序、制度不足或失當或外在事件而可能導致損失的多種營運風險。本集團透過建立嚴格的內部監控、恰當的職務分工與有效的內部匯報制度，減少及控制營運風險。

各級業務及營運管理層在日常工作中對所屬業務單位的營運風險管理負責。各部門主管須識別風險，評估關鍵監控措施的有效性及評估風險是否得到有效管理。內部審計團隊會執行獨立監控及檢討，並定期向相關高級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匯報。

紅利認股權證發行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董事會建議按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每持有五股普通股股份可獲發一份認股權證的基準向合資格股東進行紅利認股權證發行。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於發行日期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隨時以現金按初步認購價1.00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本公司一股新普通股股份。認股權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股權證代號：2478)上市，並以每手12,000個單位買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已向合資格股東發行合共271,327,392份認股權證單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獲行使138,821,249(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52,333,542)份認股權證，而132,506,143(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18,993,850)份認股權證單位仍尚未行使。

遷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擬根據香港法例向香港公司註冊處(「**公司註冊處**」)申請從百慕達遷冊至香港(「**遷冊**」)並於百慕達申請撤銷註冊。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在取得公司註冊處的遷冊證明書及百慕達公司註冊處的終止註冊證明書後，已成功遷冊至香港，並自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起終止作為百慕達的豁免公司。就遷冊而言，實繳盈餘賬之進賬結餘已轉撥至本公司之累計溢利賬。

遷冊不涉及成立新的法律實體或影響本公司的業務持續性。除已產生的相關費用外，遷冊並無改變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投資、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的權益比例。實施遷冊不影響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待遷冊後，本集團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不構成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項下本公司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法定報告目的而言，本公司之首個會計參考期間將涵蓋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遷冊日期)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首份法定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周年申報表將根據公司條例之規定提交予公司註冊處。

集資活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的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以於記錄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供股**」)。其後，本公司接獲包銷商發出的終止通知，終止有關供股的包銷協議。供股已終止，並未完成。供股及包銷協議的終止對本集團現有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備抵之重大資本承諾。

或然負債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政年度末後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於財政年度末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公司策略

董事會認為，股本投資表現將取決於市場氣氛，而市場氣氛受商品價格、利率變動、地緣政治狀況及宏觀經濟表現等因素所影響。為盡量降低相關風險，本集團將定期審閱其投資策略，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應對市況變動。此外，本集團亦將物色潛在投資機會，從而為股東帶來最大化價值。

前景展望

我們對下個財政年度的環球經濟前景持謹慎態度，其走勢受若干難以預測的因素所影響，包括美國貿易政策的變動、美聯儲利率的走向、對人工智能投資增長可持續性的憂慮，以及不斷演變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尤其是持續已久的中東衝突。後者對全球能源市場仍具有重大影響，並因此影響全球通脹。二零二五／二六財政年度第二季，主要經濟體的經濟增長均放緩，中國與美國的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較前一季分別放緩0.7及0.6個百分點。這加劇了對全球經濟在面臨任何進一步經濟動盪時能否保持韌性的憂慮。

儘管我們對大宗商品的長期前景仍持樂觀態度，包括持續受惠於美國財政赤字擴大及央行購買的貴金屬，以及對人工智能基礎設施快速擴張、電氣化及能源轉型必要的賤金屬，但為因應市場風險與波動性的升高，我們已提高各投資組合中的現金配置比重。與此同時，我們持續選擇性地投資於我們偏好的大宗商品領域中、那些我們認為能夠創造吸引的長期回報的高質素企業。

我們的礦產及能源投資組合是未來礦產及能源投資的平台。MGX是我們最大的投資，其已成功透過其於CT項目合營公司(澳洲最優質的未開發黃金項目之一)的權益，從鐵礦石開採商轉型為黃金開發公司。該項目蘊藏280萬盎司黃金的礦產資源，平均品位為每噸2.8克。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i)中期股息每股12港仙；及(ii)特別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代替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每股11港仙)，並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份股息(「以股代息計劃」)，其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以股代息計劃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以股代息計劃下將予發行之本公司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載有是項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予股東。預期股息單及／或以股代息的股票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寄予股東。

本公司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代號：2478)如欲行使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並享有中期及特別中期股息(均可選擇參與以股代息計劃)之權益，務必確保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認購表格連同相關認股權證證書及認購款項提交予本公司之股份及過戶登記處，以釐定其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及認股權證過戶登記

(1) 為釐定收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及特別中期股息(代替末期股息)(均可選擇參與以股代息計劃)的資格

- 過戶文件及／或認購文件送達本公司
之股份及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的
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
過戶登記
二零二六年十月九日(星期五)
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

(2)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 過戶文件及／或認購文件送達本公司
之股份及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的
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
過戶登記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星期二)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及特別中期股息(代替末期股息)(均可選擇參與以股代息計劃)及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i)就股東而言，所有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或(ii)就本公司認股權證持有人而言，所有認購表格連同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認購款項，必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及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項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內之原則及適用之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情況乃概述如下：

守則條文第B.3.5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3.5條規定(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應為提名委員會委任至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由單一性別的董事組成。繼楊麗琛女士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3.5條，且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不同性別的董事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人數

自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辭任後，本公司僅餘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人數已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日委任楊麗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要求。

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及保證結論。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以促使現有章程細則符合最新法律及監管規定及發展，包括過渡至證券及期貨(無紙證券市場)規則(第571AS章)項下之無紙證券市場制度之準備工作，以及採納若干相應及內務修訂。因此，董事會建議採納新章程細則以代替及摒棄現有章程細則，惟有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一項特別決議案(「**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特別決議案之全文將載列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之影響的說明及建議修訂之完整條款的通函，連同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Arthur George Dew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王冬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國榮先生、李澤雄先生及楊麗琛女士